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衛生保健組服務辦法

110年7月8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第一次衛生委員會通過

第一條 本校衛生保健組（以下簡稱本組）提供教職員工生及眷屬健康有關的各項服務，特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本組服務項目：

一、健康檢查與管理：

定期辦理新生、列管實驗室人員及教職員工健康檢查；依健康檢查結果，施予健康指導、團體衛教或複檢等活動，如有需求予以轉介至適合之醫療院所治療，並持續追蹤關懷。

二、提供健康相關活動及諮詢服務：

定期舉辦各種增進健康及提升自我健康照護行為之活動，包括健康體位、健康飲食、壓力調適、性教育、菸害防治、急救訓練及各項健康講座等，並設有衛教諮詢服務，以提供多元方式，豐富校園健康生活。

三、提供傳染病防治服務：

定期舉辦防疫教育與宣導，增加教職員工生對疾病之了解與防範。發現教職員工生罹患傳染病時，應會同衛生、環境保護機關做好防疫及監控措施，提供教職員工生適當建議與因應措施，以避免校園群聚之發生。

四、志工團體訓練與服務：

招收對象：本校學生。規劃安全教育與健康課程訓練，培養健康志工具備基本救護與健康衛生行為能力，協助校園救護及健康促進活動，營造健康樂活校園並協助社區健康促進活動，服務社區民眾。

五、緊急傷病處理：上班時間提供服務，若嚴重傷害時，請電話通知衛保組，護理人員會到現場處理，必要時護送至醫院。

六、交大校區門診服務：

門診時間依校區網頁公告為準，每次收取藥費100元，依個案狀況給予診療，如遇轉診之個案則協助轉送至適合之醫療院所，並進行後續追蹤關懷服務。

七、保健與救護器材借用與管理：

(一)器材項目，含急救箱、拐杖、輪椅、冰枕、熱敷墊、額溫槍等。

- (二)借用時，需憑證件辦理借用，並應負維護保管之責任。
- (三)借用期限為2週，可辦理續借。
- (四)若有遺失、損壞，應自購等值器材歸還，期限1個月完成。
- (五)凡畢業、結業、退學、休學之學生或出國進修、離職之教職員工，於離校(職)前，需先將所借衛材悉數歸還。

八、急救箱借用與管理：

(一)本校各宿舍及實驗室管理員處均備有急救箱(房間門上貼有『本室備有急救箱』標語，方便全校教職員工生辨識)。

(二)學生舉辦活動申請借用

1. 借用者需具有急救箱管理相關訓練證件，始得借用急救箱。
2. 借用時需押證件外，並填寫借用登記表。
3. 借用期限為一周，歸還時退還證件。
4. 若急救箱遺失、非耗材設備遺失或損毀，需照價賠償。

(三)單位申請

1. 欲申請急救箱之單位，須將急救箱置於適當固定處所，位置標示清楚，每半年定期檢查，保持清潔，並負管理之責。
2. 如遇大量使用或發現被污染、過期之藥材，應逕至衛生保健組更換及補充。
3. 單位管理人變更時，應通知衛生保健組。

第三條 本辦法經衛生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